**國立臺灣大學日本語文學系應徵專案教師學經歷表**

109.9.30 修訂

填表日期： 收件日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申請人勿填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（中文） | 性 別 | □男 □女 |
| （英文） |
| 出生日期 | 年 月 日 | 國 籍 |  |
| 申請職別 | □專案教授 □專案副教授 □專案助理教授 | 專長領域 |  |
| 已審定之最高等級教師證書 | 級 別 | □教授證書 □副教授證書 □助理教授證書 □講師證書 |
| 字 號 |  | 年資起算 |  年 月 |
| 學 歷(請依序由博、碩、學士學位填起) | **學校**及**系所**名稱 | 學位及取得日期 | 學位論文名稱 |
| 校：所： | 博士 年 月 |  |
| 校：所： | 碩士 年 月 |  |
| 校：系： | 學士 年 月 |  |
| 經 歷 | 任職學校、機構 | 職稱 | 期 間 | 講授課程或研究領域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**學術性著作目錄：請書寫於第二頁教師或研究人員送審著作目錄中。** |
| 擬開課程 | 專門科目： 基礎語言課程：  |
| 指導教授 |  | 推薦人2位 | 1.2. |
| 電 話(必填)：E-mail (必填)：通訊處(必填)： | 照片 | 請黏貼二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。 |

 【**申請人請親筆簽名**】**：**

|  |
| --- |
| 應 徵 教 師 送 審 著 作 目 錄 |
| 姓名 |  | 申請職別 |  | 填表日期 |  年 月 日 |
|  |
| **代表作：**著作名稱（請依著作時間**由近及遠**填列） | 字數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※送審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發表，且為2016年8月以後**已出版**之學術著作1至3篇。※以整理、增刪、組合或編排他人著作而成之編著不得送審。※應徵助理教授等級者，則得以其博士學位論文為代表作送審。※以期刊、專書論文為代表作應至少二篇，專書得以一本為代表作。 |
|  |
| **參考著作：**著作名稱（請依著作時間**由近及遠**填列） | 字數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※送審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發表，且為2014年8月以後**已出版**之學術著作最多3篇。 |

此表填妥後，請將word電子檔寄至本系email: japanese@ntu.edu.tw，謝謝。